

第二编 法的本体

第十三章 法律程序

第一节 法律程序概述

一、法律程序释义

法律程序是人们进行法律行为所必须遵循和履行的法定的时间和空间上的步骤和方式，是实现实体权利的合法方式和必要条件。

- 针对特定行为而作出的要求；
- 由时间要求和空间要求构成；
- 具有形式性；
- 特定条件下，法律程序具有实体意义。

二、法律程序对法律行为的调整方式

抑制，导向，缓解，分工，感染

三、法律程序对于法律适用的作用

- 法律程序是约束适用法律者的权力的重要机制
- 法律程序是进行理性选择的有效措施
- 法律程序是法律适用结论妥当性的前提

第二节 正当程序

一、正当程序的起源与发展

- 起源于1215年《英国大宪章》的规定，“除依据国内法律之外，任何自由民不受监禁人身、侵占财产、剥夺公民权、流放及其他任何形式的惩罚，也不受公众攻击和驱逐”。
- 在美国法上，最早见于1692年马萨诸塞州的一部制定法。1791年美国宪法第5条修正案正式规定“非经正当法律程序，不得剥夺任何人的生命、自由或财产”。

二、正当程序的特征

- 第一，角色的分化；
- 第二，程序外因素的阻隔；
- 第三，直观的公正；
- 第四，对立意见的交涉。

三、正当程序的意义

- 第一，正当的法律程序是权利平等的前提；
- 第二，正当的法律程序是权力制衡的机制；
- 第三，正当的法律程序是解纷效率的保证；
- 第四，正当的法律程序是权利实现的手段；
- 第五，正当的法律程序是法律权威的保障。